

2024年度法治人物

丁宇翔 北京金融法院审判第一庭庭长、党支部书记

1 坚守法治匠心的专家型法官

丁宇翔扎根审判一线18年，先后审理了国内首例“被遗忘权案”、北京市首例民事公益诉讼案、季承诉北京大学返还原物纠纷案等重大疑难案件。他对法学理论和司法事业无限热爱，两本专著、8本合著、70多篇专业学术文章和2300余份判决书，是他坚持不懈、奋力追求公平正义的生动注脚。作为执笔人参加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法学会等省部级以上课题6项，3次在全国及北京法院系统学术讨论会中获奖。2021年丁宇翔被确诊肺部恶性肿瘤后，治疗期间仍审结各类案件20余件。他被授予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荣获“全国模范法官”“全国法院办案标兵”等荣誉称号。

点评：热爱铸就法治匠心，忠诚淬炼履职本领。他是金融强国建设进程中涌现的“专精特新”法官，是金融审判体制机制创新的专业带头人和积极参与者，也是心系民生、守护老百姓“钱袋子”的司法卫士……在长期司法实践中，丁宇翔信念坚定、胸怀大局，依法审理了一批首案、要案、难案，在一个又一个疑难复杂案件中攻坚克难，在每一项法律前沿问题前思考不停、笔耕不辍。他一心为民，如我在诉，倾力服务首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上海市公安局普陀分局“一站式”执法办案管理中心

2 法治公安建设的标志性成果

上海市公安局普陀分局“一站式”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于2023年10月建设运行，打造“大政法”工作格局，率先探索普陀“政法云”建设，推动法律文书、证据材料线上流转，打破政法部门间数据壁垒。首创设置“三所联动”纠纷调解室，发挥“公检法司律”联合入驻优势，真正实现案结事了。曾荣获集体二等功1次，参评项目《智能化执法办案管理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荣获公安部科学技术奖一等奖。2024年6月，公安部在上海召开全国公安机关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提质增效现场会暨执法监督管理工作座谈会，对其经验进行总结并在全国推广。

点评：从重塑执法办案新模式到打造合成作战新平台，从探索法治公安建设新的增长极到努力将“一站式”中心建设成为习近平法治思想生动实践地、新时代法治公安建设的标志性成果，一年间，上海市公安局普陀分局“一站式”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创新的脚步铿锵有力，如今已成为全国第一家办案区、案件管理区、涉案财物管理区均符合公安部建设要求的“一站式”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实现了让基层民警“少跑路、好办事”，警务要素资源真正转化为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



刘玲 山东省滕州市人民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

3 敢啃“硬骨头”的办案“急先锋”

从检22年，刘玲（图③左三）一直奋战在公诉、未检、民行、公益诉讼等基层岗位一线，主办、参办和审批办理各类案件2800余件，其中，主办重大复杂疑难案件100余件，无错案、无瑕疵，为国家法治建设、为法治宣传作出了突出贡献，为我国公益诉讼制度的日益完善提供了基层实践样本。她先后组织开展“水源地保护”“古树名木保护”等多个专项活动，促进了生态环境保护，保障了群众生活安全。曾荣获“全国模范检察官”“山东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山东省政法系统先进个人”“山东省优秀公诉人”“山东省优秀检察官”“齐鲁最美检察官”“感动枣庄”十佳政法干警“枣庄市三八红旗手”等多项荣誉。

点评：她是公益诉讼战线的“铿锵玫瑰”，是绿水青山的守护者，是民本为怀的细心人。从破冰探索到公正办案，每一步都是刘玲坚守检察初心的体现。从起初的办案新手，到成长为部门业务骨干，再到走上领导岗位，她始终努力践行“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价值追求，把党的事业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将对党忠诚融入司法办案实践，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她闻令而动、勇挑重担，成为敢啃“硬骨头”的办案“急先锋”。



张学调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临沭基层立法联系点办公室主任

4 倾心擦亮品牌的“立法联络员”

张学调2010年8月参加工作，自加入立法大家庭，成为“立法联络员”以来，她经常深入基层，采集群众立法建议1900余条，其中经她整理上报后被立法机关采纳、写入法律正式文本中的立法建议有200多条，有效提升了临沭基层立法联系点在全国的影响力。自担任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委临沭基层立法联系点办公室主任以来，她充分发挥“国字号”基层立法联系点的品牌优势，按照“首创发源地、实践创新地、示范引领地”功能定位，从“点、线、面、体”四个维度谋划推进，优化形成了接地气、可触摸、有特色的基层立法联系点“临沭模式”。

点评：“吸纳民意、汇集民智”，秉持这样的信念，这些年来，张学调深入基层、贴近群众，真诚倾听群众呼声、真实反映群众意愿，推动建好用好民情民意表达平台，将联系点建设成为国家立法“直通车”的亮丽名片，党和群众“连心桥”的知名品牌，丰富人民立法表达的鲜活窗口，让原汁原味的声音直达人民大会堂，让基层声音直抵国家立法机关，让立法更加接地气、聚民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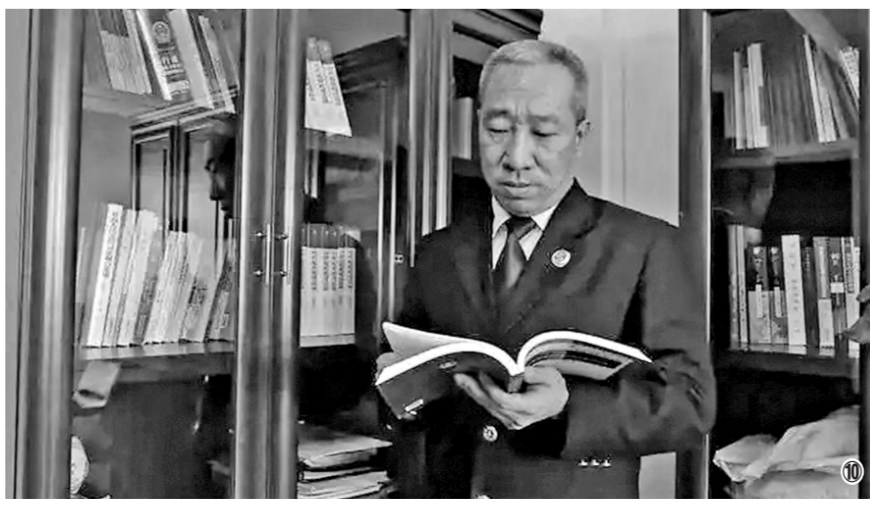


邹礼琴 贵州省兴义市司法局原局长

5 为百姓真情解难的司法局长

2024年7月6日，邹礼琴（图⑤右四）因病医治无效去世，年仅52岁。2022年10月，邹礼琴被医院确诊为卵巢恶性肿瘤，尽管身体每况愈下，仍然坚守在岗位上，一边与病魔顽强斗争一边忘我工作。作为一名司法行政干部，她想的最多、说的最多的就是如何让法治走进百姓心里、惠及千家万户。在每一个人民调解案件中，邹礼琴都注重在调解中普法、在普法中调解，有效推动群众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曾荣获“2011-2015年全国法治宣传教育先进个人”“全国信访系统先进工作者”“明礼知耻、崇德向善”贵州好人”等称号。

点评：践忠诚誓言办案，化万卷柔情为民。基层调解工作千头万绪，繁重冗杂，越是看似琐碎的“小事”，越是考验调解员的耐性。面对群众的来访，她坚持多听多问，耐心了解群众诉求；面对群众提出的争议，她积极走村入户调查掌握纠纷实情。邹礼琴把百姓的幸福深植心间，始终本着一个“真”字，真诚待人、真心做事、真情解难，用珍贵的年华岁月践行基层司法行政干部的担当奉献，用真情付出诠释了一名共产党员生命的厚度。



周阮文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新村街道人大工委科长

6 “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践者

2020年4月，曹杨新村街道成为第二批25家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之一。作为该基层立法联系点联络员的周阮文（图⑥左二），认真探索，创新形式，很好地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的“直通车”作用。在立法征询工作中引入理论和实践专业法律人才作为专业支撑，做好法律语言与群众语言的“两个转化”。他十分注重立法征询与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相结合，持续拓展联系点功能，做到“四同步”（立法与守法普法同步、线下与线上同步、征询与建言同步、立法征询与促进社区治理同步）。截至目前，先后开展89部法律法规草案的立法征询工作，参与人数达上万人，提出意见建议2276条，被采纳吸纳315条，组织开展宣传普法活动100多场，参与人数超5万人次。

点评：基层立法联系点一头连着立法机关，一头连着人民群众，是坚持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缩影。周阮文不断开拓创新、勇探新路，克服人手少等诸多困难，始终以饱满热情奋斗在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中，做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践推动者。他坚持“群众无小事，事事皆民心”，融入社区、扎根基层，倾听群众心声，让群众的“金点子”搭上国家立法“直通车”。



武霖 山西省定襄县公安局晋昌派出所原一级警员

7 新时代公安民警的先锋榜样

2024年4月，武霖（图⑦右一）在执行盘查任务时，面对持刀拒捕犯罪嫌疑人，英勇无畏、冲锋在前，与犯罪嫌疑人殊死搏斗，在手中数刀的情况下，仍顽强与战友合力将犯罪嫌疑人制伏，自己却因伤势过重，经抢救无效壮烈牺牲，年仅27岁。从警5年多来，武霖先后在刑警大队、派出所工作，参与侦办多起大案要案，办理各类刑事、行政案件200余起，调处化解矛盾纠纷300余起，为群众办实事500余起。牺牲后，他被评定为烈士，被追授全国公安系统二级英雄模范、山西青年五四奖章等。

点评：有一种前行是嫉恶如仇，舍生忘死；有一种前行是痛心扉，来生再见；有一种前行是心怀赤诚，人民至上。从警以来，武霖扎根打击犯罪一线，把最好的青春年华献给了公安事业，用实际行动践行了“为党和人民牺牲一切”的入党誓词。无论在刑侦一线，还是从事治安管理，他都勇于担当作为、甘于无私奉献，是广大公安民警的优秀代表，是新时代青年的先锋榜样。他用无悔青春和一腔热血践行了“人民公安为人民”的初心使命，用短暂而又辉煌的生命谱写了一曲气壮山河的英雄赞歌。



韩旭辉 山西省长治市潞州区人民法院原一级法官

8 一心司法为民的模范法官

韩旭辉（图⑧左二），1963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生前系山西省长治市潞州区人民法院一级法官。韩旭辉在司法办案实践中总结形成了“先坐旁听席再坐审判席，先敲农家门再敲小法庭，先断家务事再释法理情，先摸准良心再倾听民心，先上公正再开效率率”的“五先”工作法。他始终严守纪法规矩，与家人约法三章，承办的案件无一关系案、人情案、金钱案。2023年3月8日晚，他在准备第二天的开庭工作时，突发心脏病，经抢救无效于3月9日不幸去世，终年59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最高人民法院追授韩旭辉“全国模范法官”称号，山西省委追授韩旭辉“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点评：一生守护正义，一心司法为民。韩旭辉在基层司法一线奋斗33年，始终听党话、跟党走，用心用情办好一件件民生“小案”，做实一件件民生“实事”，以恒心践初心，以生命担使命。他总结的“五先”工作法，是新时代人民法官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的生动实践。他是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始终“把屁股端端正正地坐在老百姓的这一面”的优秀共产党员；是新时代政法干警忠诚为民、务实担当、清正廉洁的优秀代表。



舒馨 四川省成都市国力公证处驻甘孜州办证点主任

9 绽放在雪域高原的“格桑花”

2023年，当国力公证处甘孜州办证点的管理重任落在舒馨（图⑨左一）肩上时，面对高原缺氧、许多藏族同胞不了解公证法律服务的现状，她没有选择逃避，反而深入雪域高原，走进农牧民家中，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公证的作用和意义，用实际行动让各族群众感受到公证带来的便利和保障。到甘孜州办证点任职以来，舒馨带领团队办理了超过5000件公证案件，涵盖生态保护、公益事业、水电站建设、房屋分配等多个领域。每一次的公证援助，舒馨都展现极高的专业素养和无私奉献的精神。在她的带领下，国力公证处甘孜州办证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不仅公证案件数量和质量得到大幅提升，而且公证服务的社会影响力和公信力也得到极大增强。

点评：为人民服务，不是一句口号，而是行动。作为公证员，舒馨将老百姓的事当作自己的事来办，身体力行践行为人民服务宗旨。不论是穿越曲折的山路，还是跋涉泥泞的小径，抑或是攀登陡峭的雪山之巅，她始终不畏艰难险阻，毅然前行，只为公证服务的光芒照亮百姓最需要的地方。她用一颗为群众办实事火热的心，在平凡的岗位上成就了不平凡的事业。她在雪域高原不断书写公证故事，是绽放在雪域高原的“格桑花”。



潘非琼 辽宁省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原党组书记、检察长

10 以生命践行使命的模范检察官

2022年12月17日，潘非琼因患白血病医治无效不幸去世，年仅49岁。从检26年来，潘非琼扎根基层办案一线，接待来访群众600余次，办理案件1300余个，无过错、无瑕疵，曾荣获辽宁省人民满意政法干警、省优秀青年卫士、省十佳公诉人、抚顺市劳动模范、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等称号。潘非琼去世后，先后被抚顺市委追授“雷锋式模范政法干警”称号，被辽宁省委追授“辽宁省优秀共产党员”称号，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追授“全国模范检察官”称号，中央政法委印发《关于学习宣传潘非琼同志先进事迹的通知》，号召全国政法机关和全体政法干警认真学习宣传潘非琼感人事迹和崇高精神。

点评：三尺公诉席，一生铸忠诚。面对大案、要案和疑难案件，潘非琼总是选择迎难而上，诠释了对法治和公正的坚定信仰。他对党忠诚、服务大局，临危受命带领落后基层检察院创新发展跻身先进行列；他心系群众、为民司法，用心用情为老百姓办实事做好事解难题；他精研业务、敢于担当，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他恪尽职守、敬业奉献，为人民检察事业奋斗到最后一刻；他严于律己、清廉自守，始终保持检察官良好职业操守。

本版文字整理 秦晶
本版图片均为资料图片
年度法治人物按姓氏笔画排序